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由事		來文	
秘書長		字第	
6131		號	
別文		抄令	
機關		送達	
別類		附件	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		二月十五日	
二月十六日		二月十七日	
二月十八日		二月十九日	
二月二十日		二月二十一日	
二月二十二日		二月二十三日	
二月二十四日		二月二十五日	
二月二十六日		二月二十七日	
二月二十八日		二月二十九日	
二月三十日		二月三十一日	
時交辦		時擬稿	
時核簽		時判行	
時繕寫		時校對	
時蓋印		時封發	
6131		號	
檔案		字第	
6131		號	

11583

接令

令此等事

辛亥年之月辛亥年之月係系之月份係費尾
收之九十九元由

呈述，呈述已如教者。惟該項辛亥年及
之月份係費計共計多未造送，格此規定
手續不合。希限本月各一，并係造呈核
別，如未下，係費，係內通之。
此令。

代理縣長林○○

24
27

請款書

第二聯憑單

警字第 貳 號

領款機關

年 月 份

經

費 金

額 備

考

路警隊

二十九年一月

經常費

貳佰玖拾肆圓

全月經費五百九十四元已領三百元

中華民國

二十九年

一月二十六日

(請款機關長官)

隊長王紹芝



警字第

貳

號

會計室

白文。

請核發之月份經費內

簽呈

一月二十七日 上午八時
於路警隊

竊查本隊二十九年一月份經常費計五百九十四元、已具領三

百元、尚餘二百九十四元未領、茲值本月終結之秋、官兵餉給、

亟待清理、理合填具請領通知書一紙、簽呈

鑒核、懇乞結發、俾資祇領。

簽呈

廳長 何

附請領通知書一紙

六五

查核之月份經費內

路警隊長王紹芝

為查核之月份經費內

核示

款已付 二六

五

中華民國九年 壹月廿六